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 2022-025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8 月 1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由 5 位董事参与表决，实际 5 位董事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松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增补沈永建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预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吕伟先生已向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交辞职报告，辞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增补一名独立董事。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决议提名沈永建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沈永建先生简历：1978 年 6 月生，会计学博士、博士后，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院长、教授，兼任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000919）独立董事、江苏铁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430659）独立董事；曾任南京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财政部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会计学会资深专家，国家自科委通讯评审专家，江苏省发改委项目评审专家。长期从事公司治理财务会计相关的学术研究。

沈永建先生已于 2016 年 12 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培训，并已取得《上市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结业证》，其和本公司控股股东无关联关系，不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沈永建先生的候选独立董事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无异议通过。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临 2022-027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网公告文件：

- 1、独立董事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 2、关于提名沈永建先生的《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 3、《独立董事候选人（沈永建）声明》。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八月六日